

证券代码：870696

证券简称：华盛电气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江苏华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会议形式召开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葛玉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,8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人，出席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4) 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2020-003)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0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0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0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（2020-008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07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0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0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0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前期差错更正公告》（2020-009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2020-011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葛玉华、许唯、张守国、李芹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哲睿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明君、龚海洲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办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华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江苏华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